

彰化縣 113 學年度_三春_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-教學時數分配

一、教師編制

特教班型	班級	編制人員	教師編制/每週實際授課節數				總節數
			導師	專任教師	兼任行政	兼課教師	
分散式資源班	1	2	1/16	1/21(超1)	0	0	37

二、課程規劃

2.分散式資源班

課程類別	科目	年級/組別	配課總節數
部定課程	國語二	2/一	5
	國語四	4/二	5
	國語五	5/三	5
	國語六	6/四	5
	數學三	3/五	4
	數學四	4/六	4
	數學六	6/七	4
	外加國語	1,2,4/八	2
校訂課程	特殊需求(功能性動作訓練)	1,2,3,4/九	1
	特殊需求(生活管理)	1,2,4/十	2
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37

【註】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，中、高年級每週 5 節，數學每週 4 節。

3.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

巡迴輔導班型	年級/學生	科目	每週節數
情障巡迴	5/賴 00	社會技巧	2
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			2